

校企共建“双师型”教师培养培训基地研究的调研

文/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职业技术学校 熊如贵

2013年9月20日教育部发布了《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(试行)的通知》(教师[2013]12号)。坚持师德为先、学生为本、能力为重和终身学习的基本理念,建设高素质专业化“双师型”教师队伍为目标,为职业教育科学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。

2015年10月10日教育部发布了《职业学校教师企业实践规定(试行)》,并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,规定中提到,职校专业课教师要根据专业特点,每5年必须累计不少于6个月到企业或生产服务一线实践,没有企业工作经历的新任教师应先实践再上岗,各中职学校依托制度抓落实。

为了解校企合作培养培训“双师型”教师及下企业实践情况,课题组在珠三角中职学校开展了问卷调查,既有利于我们了解职业教育校企合作培养培训“双师型”师资的现状,又为形成校企合作基地培养培训职教师资的策略提供重要依据。

一、调查对象和方法

研究设计了《校企共建基地培养培训“双师型”教师调查问卷》,抽取了珠三角28所中职校作为问卷调查对象,18家企业作为走访访谈调查对象,重点从学校等级和企业背景、校企共建“双师型”教师培养培训基地、基地管理办法或制度、教师下基地(企业)实践锻炼和基地对“双师型”教师成长的作用等五个大方面进行调研。

二、调研时间

从2016年7月份开始到2016年10月结束,发放问卷35份,回收问卷28份,有效问卷28份。

三、调查结果与分析

(一) 学校和企业背景

在调研的28所中职学校中,国家级重点7所,占25%;省级重点21所,占75%。在走访调查的18家对象企业中,交通运输类2家,加工制造类5家,旅游服务类2家。外资企业2家,占11.1%;合资企业2家,占11.1%;民营企业14家,占77.8%,其中上市民营企业6家占33.3%。

(二) 校企共建“双师型”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建设

从图1显示,有15所中职学校没有校企共建“双师型”教师培养培训基地,占53.6%,有的只占32.1%,不清楚的占14.2%,可见各中职学校对“双师型”教师的培养很不均衡,另一侧面反映对教师的岗位实践能力并没有引起重视,规模较大层次较高的省重职校都有基地,相反比较少,发展的不

均衡充分体现出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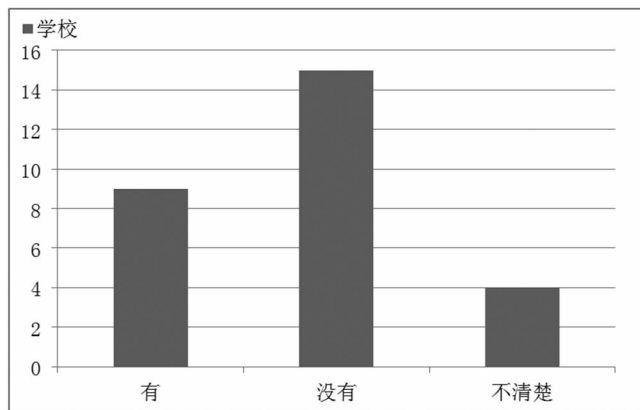


图1 校企共建“双师型”教师培养培训基地

(三) 校企共建“双师型”教师培养培训基地配套管理办法

为规范教师到企业参加实践活动的管理,有效利用社会资源,全面推进“双师型”师资队伍的建设,优化教师的能力素质结构,促进学校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模式的转变,更好地实现培养应用型人才的目标,相应的配套管理办法非常重要。一套完善的管理办法,有利于促进校企共建“双师型”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可持续健康发展。

图2所示,仅有18%的学校有校企共建“双师型”教师培养培训基地配套管理办法,管理机制的建设缺失严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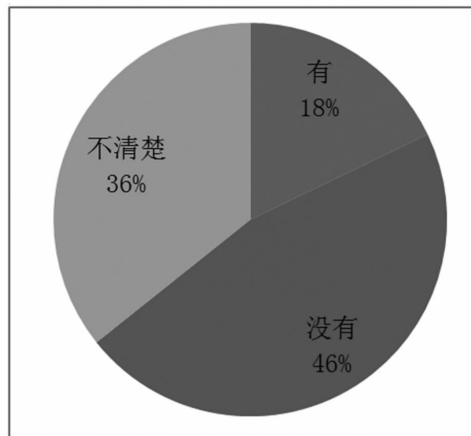


图2 校企共建“双师型”教师培养培训基地配套管理办法

(四) 企业参与程度

校企合作共建基地培养培训“双师型”教师,一定程度上得到政府、学校和企业的重视和认同,但是有些企业参与积